

证券代码: 300130

证券简称: 新国都

公告编号: 2014-069

深圳市新国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新国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4 年 4 月 2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2、会议于 2014 年 5 月 9 日在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四路劲松大厦 17A 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 8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 8 人，分别是刘祥、江汉、韦余红、汪洋、贾巍、何佳、桑涛、陈京琳。无董事缺席或委托他人出席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刘祥先生主持，列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人员共 5 名，分别是：

董事会秘书：赵辉

监事会：李林杰、栾承岚、杨星

会议记录人：刘文俊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逐项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鉴于《深圳市新国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确定的激励对象易敏、李晶旺、段挺东、涂祥荣、马垚鑫、李维、梁仰忍由于个人原因离职，其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象名单及授予的权益数量进行了相应调整。公司本次激励对象人数由 159 人调整为 152 人，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权益总数由 646.34 万份调整为 622.84 万份，预留股票期权数 20 万份不变。

表决情况为：因董事汪洋、韦余红作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回避表决。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布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员名单（调整后）》。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布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3 号》、《深圳市新国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 2014 年 5 月 9 日为授予日，授予 152 名激励对象 622.84 万份股票期权。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授予日由董事会另行确定。

表决情况为：因董事汪洋、韦余红作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回避表决。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布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布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国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 5 月 12 日